

總目 169 –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管制人員：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預算..... 1,280 萬元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6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9 個，增幅為 3 個。..... 73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遵守有關截取通訊及監察的法例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

詳情

	2007-08 (實際)	2008-09 (原來預算)	2008-09 (修訂)	2009-1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7	11.5	11.1 (-3.5%)	12.8 (+15.3%)

(或較 2008-09 原來
預算增加 11.3%)

宗旨

2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處)的宗旨，是為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專員)提供支援，以監督執法機關及其人員遵守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該條例)下有關規定的情況。

簡介

3 行政長官委任專員為獨立的監察當局，根據該條例履行以下職能：

- 就執法機關及其人員遵守該條例下有關規定的情況進行檢討；
- 就懷疑自己是執法機關進行截取通訊或秘密監察的目標人物的人士所提出的申請進行審查；
- 向行政長官提交周年報告(該等報告將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以及關乎他履行在該條例下的職能的事宜的任何進一步報告；以及
- 就實務守則向保安局局長提出建議，並向執法機關首長建議如何更改其機關所作出的任何安排，以便更佳地貫徹該條例的宗旨或實務守則的條文。

4 秘書處協助專員制訂及推行政程序，以監督執法機關遵守該條例下有關規定的情況，以及與保安局、執法機關及小組法官辦公室聯絡協調，以確保該條例下的制度運作暢順。秘書處亦為專員提供支援，以處理審查申請及履行檢討職能，包括審核每周報告、查核器材登記冊、進行訪查及調查不遵守該條例下有關規定的個案。秘書處亦協助專員編製向行政長官提交的周年報告，並制訂向保安局局長及執法機關首長提交的建議，以改善既有安排，從而更有效實施該條例。

5 秘書處在二〇〇八年達到所定的目標。專員的二〇〇七年周年報告已在二〇〇八年六月向行政長官提交。

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計劃)
專員向行政長官提交的周年報告	1	1	1	1
就查詢作出回應的標準時間				
即時回應電話或親身查詢(%) ...	100	100	100	100
在 10 天內回應書面查詢(%)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69 –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指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預算)
接獲的查詢數目	66	41	55
審查申請			
接獲的申請數目	27	16	22
不予跟進的申請數目	1	5	— ^Ω
每周報告			
執法機關的每周報告數目	208	208	208
小組法官辦公室的每周報告數目	52	52	52
往執法機關進行查核的次數	33	31	32

Ω 無法預算。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內，秘書處將會繼續協助專員執行他根據該條例獲授予的職能，以監督執法機關遵守該條例下有關規定的情況。

總目 169 –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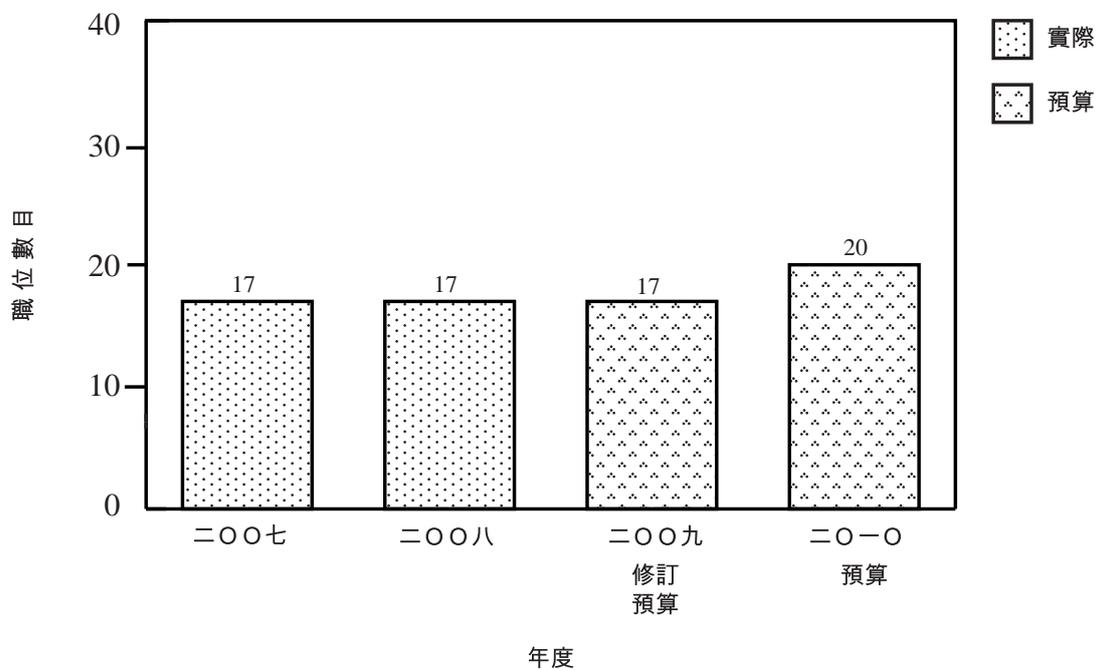
財政撥款分析

	2007-08 (實際) (百萬元)	2008-09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8-09 (修訂) (百萬元)	2009-10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遵守有關截取通訊及監察的法例.....	8.7	11.5	11.1 (-3.5%)	12.8 (+15.3%)
				(或較 2008-09 原來 預算增加 11.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0 萬元(15.3%)，主要由於開設 3 個職位，在監察和監督執法機關遵守該條例有關規定的情況方面加強為專員所提供的支援，以及運作開支增加所致。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69 –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分目 (編號)	2007-08 實際開支	2008-09 核准預算	2008-09 修訂預算	2009-10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8,653	11,524	11,123	12,843
	經常開支總額	8,653	11,524	11,123	12,843
	經營帳總額	8,653	11,524	11,123	12,843
	開支總額	8,653	11,524	11,123	12,843

總目 169 –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2,843,000 元，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20,000 元，而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4,190,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2,843,000 元，用以支付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20,000 元(15.5%)，主要由於開設 3 個職位，在監察和監督執法機關遵守該條例有關規定的情況方面加強為專員所提供的支援，以及運作開支增加所致。

3 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的人手編制有 17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會開設 3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7,310,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7-08 (實際) (\$'000)	2008-09 (原來預算) (\$'000)	2008-09 (修訂預算) (\$'000)	2009-10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5,809	6,790	7,354	8,330
— 津貼	303	370	200	210
— 工作相關津貼	1	2	1	1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5	—	—	—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2,535	4,362	3,568	4,302
	8,653	11,524	11,123	12,843